

正本

交通部航港局 函

地址：106248臺北市和平東路3段1巷1號
承辦人：陳彥慈
電話：02-8978-2649
電子信箱：ytchen04@motcmpb.gov.tw

104507

臺北市中山區南京東路3段25號8樓

受文者：中華海員總工會

發文日期：中華民國114年3月12日

發文字號：航員字第1140052742B號

速別：普通件

密等及解密條件或保密期限：

附件：「海運特定人員尿液採驗作業要點」部分規定odf檔、總說明及對照表pdf檔、發布令pdf檔

主旨：「海運特定人員尿液採驗作業要點」部分規定，業經本局於中華民國114年3月12日以航員字第1140052742A號令修正發布，並自即日生效，檢送修正規定(含總說明及對照表)1份，請查照。

正本：交通部航政司、臺灣港務股份有限公司、中華民國輪船商業同業公會全國聯合會、中華海員總工會、中華民國船長公會、中華民國貨櫃儲運事業協會、臺灣商港事業發展協會、基隆市船舶貨物裝卸承攬商業同業公會、高雄市船舶貨物裝卸承攬業商業同業公會、中華民國船務代理商業同業公會全國聯合會

副本：本局航務組、港務組、各航務中心(均含附件)

局長 葉協隆